



海森环保

NEEQ : 834076

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 2021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欧阳志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玉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敬党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顾玉芳
电话	020-38889481
传真	020-38888635
电子邮箱	304489723@qq.com
公司网址	www.hshj.cc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490 号壬丰大厦 3116 室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4,915,309.43	56,203,228.02	-2.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276,436.82	41,930,643.48	5.5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8	1.50	5.3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8.38%	29.6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9.37%	25.19%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4,533,634.18	36,008,214.82	-4.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32,510.12	10,448,416.71	3.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157,625.75	10,151,580.20	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8,725.38	17,523,362.98	-113.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2.64%	23.2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1.42%	22.58%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7	2.70%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1,341,750	40.51%	420,000	11,761,750	42.0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619,950	20.07%	888	5,620,838	20.07%
	董事、监事、高管	348,600	1.25%	-1,000	347,600	1.24%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6,658,250	59.49%	-420,000	16,238,250	57.9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188,250	54.24%	-	15,188,250	54.24%
	董事、监事、高管	1,050,000	3.75%	-	1,050,000	3.75%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28,000,000	-	0	28,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欧阳志红	19,128,200	888	19,129,088	68.3182%	13,928,250	5,200,838
2	广州市海锋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41,600	0	2,441,600	8.72%	0	2,441,600
3	广州市溢镭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	2,363,200	0	2,363,200	8.44%	0	2,363,200

	伙)						
4	顾玉民	1,680,000	0	1,680,000	6.00%	1,260,000	420,000
5	欧阳志文	1,118,600	0	1,118,600	3.995%	840,000	278,600
6	李杰	420,000	0	420,000	1.5%	0	420,000
7	欧阳毅	280,000	0	280,000	1%	0	280,000
8	顾玉芳	280,000	-1,000	279,000	0.9964%	210,000	69,000
9	广州博融 智库咨询 股份有限 公司	148,400	0	148,400	0.53%	0	148,400
10	黄盛渊	140,000	0	140,000	0.5%	0	140,000
合计		28,000,000	-112	27,999,888	99.9996%	16,238,250	11,761,638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欧阳志红与顾玉民为夫妻关系、与欧阳志文为姐弟关系、与欧阳毅为兄妹关系；

公司股东顾玉民与顾玉芳为姐弟关系，其他人员之间没有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执行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345,306.76	345,306.76
资产合计	56,203,228.02	345,306.76	56,548,534.78
租赁负债		296,215.16	296,215.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091.60	49,091.60
负债合计	14,157,258.84	345,306.76	14,502,565.60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2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施行（以下简称“施行日”）。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4 号，执行解释 14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于发布之日起实施。解释 15 号对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列报进行了规范。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执行解释 15 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会计期间无会计估计变更。

3. 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本会计期间无会计差错更正。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如下：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购买子公司股权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公告》议案（公告编号：2021-017）。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拟收购子公司广州市凯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法人股东关惠华 10%股权，预计交易金额 100,000.00 元。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购买子公司股权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公告》议案（公告编号：2021-026）。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广州市凯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本期合并该子公司 100%报表。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广东旺潮建设工

程有限公司收购》议案（公告编号：2021-022）；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议案（公告编号：2021-050）。本期未合并该子公司报表。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广州市凯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议案（公告编号：2021-037）。截止报告期末，孙公司广州易仁劳务有限公司未开展任何业务，目前各项财务数据均无，未建立相关账套，暂未并入公司合并报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